



泽宇森

NEEQ: 873668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曹月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萍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 不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6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3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6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泽宇森	指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泽宇森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泽宇森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泽宇森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泽宇森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开源证券、主办券商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锦合伙	指	泰州天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泰州碳宇	指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		
法定代表人	曹月明	成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17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曹月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曹月明），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6 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C3061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玻璃纤维制品、碳纤维制品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泽宇森	证券代码	873668
挂牌时间	2022 年 5 月 1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刘萍	联系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曲塘镇工业集中区（崔母村十组）
电话	17305268523	电子邮箱	414095140@qq.com
传真	0513-81813680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曲塘镇工业集中区（崔母村十组）	邮政编码	226600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13549457066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市曲塘镇工业集中区（崔母村十组）		
注册资本（元）	10,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玻璃纤维制品、碳纤维制品等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建立了成熟稳定的业务模式和完整的产、供、销体系。一方面，公司通过直接销售的模式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并且凭借较好的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而持续获得营业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研发，努力开发新产品及新技术，通过技术革新、成本控制等途径增加利润水平。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2023年11月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认定，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32007706，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2,304,837.06	48,406,486.43	-12.61%
毛利率%	27.05%	25.1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2,073.27	1,108,475.45	-28.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60,761.12	1,247,508.56	-47.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37%	6.4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64%	7.26%	-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1	-28.5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7,061,349.69	45,070,741.77	4.42%
负债总计	28,533,428.80	27,334,894.15	4.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27,920.89	17,735,847.62	4.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85	1.77	4.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63%	60.6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63%	60.65%	-
流动比率	1.00	0.82	-
利息保障倍数	2.40	2.89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888.19	3,517,844.21	-74.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46	5.54	-
存货周转率	11.37	14.0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42%	22.5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61%	18.62%	-
净利润增长率%	-28.54%	-61.50%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77,224.17	2.08%	304,796.66	0.68%	220.62%
应收票据	1,304,481.90	2.77%	714,087.85	1.58%	82.68%
应收账款	13,303,992.89	28.27%	9,819,717.92	21.79%	35.4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账款变动原因：应收账款增长 35.48%，主要是报告期内客户回款较慢，期末应收账款增长较多。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2,304,837.06	-	48,406,486.43	-	-12.61%
营业成本	30,860,917.30	72.95%	36,217,191.04	74.82%	-14.79%
毛利率%	27.05%	-	25.18%	-	-
管理费用	3,922,378.88	9.27%	4,177,143.17	8.63%	-6.10%

研发费用	3,258,511.64	7.70%	2,998,405.03	6.19%	8.67%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稳定，无重大项目变动。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2,304,837.06	48,406,486.43	-12.61%
其他业务收入	0	0	
主营业务成本	30,860,917.30	36,217,191.04	-14.79%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玻毡制品	35,722,262.88	26,159,923.48	26.77%	-17.13%	-20.73%	3.32%
碳毡制品	6,582,574.18	4,700,993.82	28.58%	24.17%	46.07%	-10.71%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玻毡制品及碳毡制品，未发生重大变动。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青岛纳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796,537.56	16.07%	否
2	常州赛威朗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466,167.15	8.19%	否
3	泰州宇冠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817,551.99	4.30%	否
4	云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有限公司（云汇新材料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1,812,725.58	4.28%	否
5	苏州昆昇气体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1,485,132.74	3.51%	否
合计		15,378,115.02	36.35%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泰州立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267,901.01	14.17%	否
2	海安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271,656.60	8.80%	否
3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974,144.94	8.00%	否
4	南京菲波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2,857,964.60	7.69%	否
5	重庆三磊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2,775,043.76	7.46%	否
合计		17,146,710.91	46.12%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888.19	3,517,844.21	-7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29.69	-8,423,933.30	9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669.01	4,235,881.47	-96.40%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74.31%，主要原因为本期采购支付现金、支付职工工资增长较多。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95.44%，主要原因为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出现金较上期下降较多。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96.40%，主要原因为上期银行借款增加额较多。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高性能生碳纸研发、生产及销售	20,000,000	16,803,865.68	13,308,570.89	4,960,939.46	-313,609.51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相关联	整合产业链资源、发挥双方协同效应，为股东带来更大的投资回报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内控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治理机制和内控体系不够完善，存在运作不规范的现象，如公司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存在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等不规范的情况，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自 2020 年 6 月 28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现有内控制度执行不力及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经营的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督促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履行职责，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月明持有公司股份 9,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5.00%，且曹月明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带来风险。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

	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另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玻璃纤维行业广阔的市场前景吸引了众多的企业进入，随着行业的进一步发展，竞争也将进一步趋于激烈，优胜劣汰的效应也将逐渐显现，未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将会影响公司发展。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不断巩固自身产品的质量水平，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加强市场开拓力度，从而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减少行业竞争带来的不利影响。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丧失风险	2023年11月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认定，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32007706，有效期三年。虽然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但若未来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进行修改或公司不能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存在无法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引进更多专业技术人才，与更多科研院所合作，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增加自主知识产权数量，保持公司技术优势。另一方面实时关注国家高新资质及税收政策变化，通过扩大业务规模、增强经营效益等有效措施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
短期偿债能力较弱的风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为1倍，速动比率为0.86倍，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主要原因为公司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而公司目前注册资本规模较小，银行借款金额相对较高。若公司未来不能合理平衡资金收支，可能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形。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提高产能，继续加强销售拓展，扩大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增加经营积累，不断提高公司自有资本规模，从而提高短期偿债能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500,000.00	2,152,276.0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200,000.00	3,181,002.39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接受担保		5,000,000.00
无偿接受财务资助		1,449,518.13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与参股公司发生采购与销售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所需，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方持续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及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经营稳定发展。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	正在履行中

					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	
董监高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原则上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规范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等，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原则上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规范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等，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原则上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规范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等，保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竞业禁止承诺	承诺未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	正在履行中

					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董监高	2022年5月18日		挂牌	竞业禁止承诺	承诺未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厂房	固定资产	抵押	8,446,078.16	17.95%	抵押银行借款
总计	-	-	8,446,078.16	17.9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将资产他项权利抵押给银行，公司可以获得经营所需要流动资金，保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因此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无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541,666	25.42%	0	2,541,666	25.4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375,000	23.75%	0	2,375,000	23.7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458,334	74.58%	0	7,458,334	74.5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25,000	71.25%	0	7,125,000	71.2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曹月明	9,500,000	0	9,500,000	95%	7,125,000	2,375,000	0	0
2	肖如兰	500,000	0	500,000	5%	333,334	166,666	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7,458,334	2,541,666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肖如兰与曹月明为母子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曹月明持有公司 95.00%的股份，系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通过其所持有股份的表决权以及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的经营方针及决策、管理层人员的任免亦具有实质性的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曹月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91 年 12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9,500,000		9,500,000	95%
吴社锋	董事	男	1995 年 1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孙宇	董事	男	1994 年 12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田粉红	董事	女	1981 年 5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苏伟	董事	男	1992 年 3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孙斌	监事会主席	男	1991 年 3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弘程远	监事	男	1990 年 11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吴洪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93 年 12 月	2023 年 6 月 22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刘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9 月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6 年 6 月 21 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曹月明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钱国静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职
刘萍	会计	新任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新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刘萍，女，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初级会计师，2017 年 05 月-2019 年 12 月，任职扬州市峰伟建材有限公司仓库管理；2020 年 4 月-2021 年 2 月，任职江苏华能输送设备有限公司投标文员；2021 年 3 月-至今，任职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从事财务工作。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3	1	3	11
财务人员	3		1	2
生产人员	54	18	17	55
技术人员	4		2	2
销售人员	7	2	2	7
员工总计	81	21	25	7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1
本科	5	4
专科	20	19
专科以下	56	53
员工总计	81	7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情况的薪酬考核体系，对管理人员、一线员工分别实施考核激励，全面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培训计划：公司重视人才在企业发展中的价值，主要通过各类招聘网站，内部推荐等方式引进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并提供与之匹配薪酬待遇。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并制定了培训计划，全面加强培训工作，包括不限于新进员工的入职培训、新员工试用期间的岗位技能培训学习、新进员工企业文化理念培训、在职员工的业务与管理技能提高培训等，不断提升员工的素质和能力，建设和培养一支具有较强执行力的、专业化的员工队伍，为公司战略目标实现提供坚实基础和强有力的保障。

3、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在股份公司章程中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认为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相对独立，能够保持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体系，拥有完善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公司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管理，不存在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综上所述，公司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分工协作。公司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四）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按照现行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并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投资者保护

（一）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53001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任国寸	马海福		
	2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审 计 报 告

(2025)京会兴审字第 00530014 号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宇森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泽宇森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

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泽宇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泽宇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泽宇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泽宇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泽宇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泽宇森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泽宇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泽宇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泽宇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海福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国寸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977,224.17	304,796.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304,481.90	714,087.85
应收账款	五、（三）	13,303,992.89	9,819,717.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1,878,115.58	2,940,534.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99,272.97	111,271.9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784,714.60	2,643,918.7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61,586.46	127,142.61
流动资产合计		20,509,388.57	16,661,470.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八）	3,992,571.27	4,086,654.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19,914,244.43	21,558,936.1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十)	452,935.34	536,688.50
无形资产	五、(十一)	2,051,296.50	2,100,110.7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140,913.58	126,882.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51,961.12	28,409,271.60
资产总计		47,061,349.69	45,070,741.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五)	5,627,180.36	5,729,878.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六)	1,386,457.77	804,837.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七)	1,778,700.74	1,620,498.03
应交税费	五、(十八)	913,759.91	1,138,242.36
其他应付款	五、(十九)	561,406.16	851,921.38
其中：应付利息		19,779.49	17,515.1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	44,404.77	102,856.25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180,239.51	104,628.83
流动负债合计		20,492,149.22	20,352,862.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二)	7,980,000.00	6,857,142.8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二十三)		44,385.6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二)	61,279.58	80,503.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1,279.58	6,982,031.80
负债合计		28,533,428.80	27,334,894.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四)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五)	1,004,886.91	1,004,886.9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836,437.39	757,230.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6,686,596.59	5,973,730.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527,920.89	17,735,847.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527,920.89	17,735,84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47,061,349.69	45,070,741.77

法定代表人：曹月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2,304,837.06	48,406,486.4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	42,304,837.06	48,406,486.43

	八)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288,535.59	46,591,157.5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30,860,917.30	36,217,191.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134,957.15	215,639.81
销售费用	五、(三十)	2,522,438.89	2,378,490.67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3,922,378.88	4,177,143.17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3,258,511.64	2,998,405.03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589,331.73	604,287.78
其中：利息费用		586,537.08	612,037.39
利息收入		3,234.64	13,708.39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四)	516,709.61	12,844.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94,082.85	-413,34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220,614.66	-62,763.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20,170.56	-38,962.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237,047.60	-164,587.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1,095.41	1,148,514.3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九）	7,850.18	22,002.4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	149,106.73	16,610.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9,838.86	1,153,906.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一）	27,765.59	45,430.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073.27	1,108,475.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073.27	1,108,475.4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073.27	1,108,475.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2,073.27	1,108,475.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2,073.27	1,108,475.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二）	0.08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三、（二）	0.08	0.11

法定代表人：曹月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11,020.55	51,415,587.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1	824,092.06	412,36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35,112.61	51,827,956.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39,255.98	34,648,480.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9,728.61	7,350,375.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68,584.41	2,007,23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1	3,703,655.42	4,304,02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31,224.42	48,310,111.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888.19	3,517,844.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0.00	345,132.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	345,132.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四十二）、2	634,129.69	4,269,066.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四十二）、2		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129.69	8,769,06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129.69	-8,423,93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25,575,25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3	1,449,518.13	938,25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49,518.13	26,513,514.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77,142.85	20,942,857.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4,272.75	602,963.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3	1,835,433.52	731,81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6,849.12	22,277,633.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669.01	4,235,881.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427.51	-670,207.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4,796.66	975,004.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7,224.17	304,796.66

法定代表人：曹月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04,886.91				757,230.06		5,973,730.65		17,735,84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004,886.91				757,230.06		5,973,730.65		17,735,847.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207.33		712,865.94		792,073.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2,073.27		792,07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207.33		-79,207.33		
1. 提取盈余公积									79,207.33		-79,207.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				1,004,886.91				836,437.39		6,686,596.59		18,527,920.89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04,886.91				646,382.51		4,976,102.75		16,627,372.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前期差错更正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1,004,886.91				646,382.51		4,976,102.75		16,627,372.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847.55		997,627.90		1,108,47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8,475.45		1,108,47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847.55		-110,847.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847.55		-110,847.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004,886.91				757,230.06		5,973,730.65		17,735,847.62

法定代表人：曹月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萍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宇森”、“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江苏泽宇森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曹月明投资组建,于2015年9月17日完成公司设立的工商登记。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2020年3月26日,经股东曹月明同意吸收肖如兰为公司新股东,曹月明将持有的公司股权50.00万元(认缴未缴的,占注册资本的5%)以人民币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新股东肖如兰。2020年6月22日,经股东会同意公司以2020年3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1000.00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及实际经营地址:海安县曲塘镇工业集中区(崔母村十组)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曹月明

经营范围:碳素纤维、玻璃纤维及制品生产、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按摩椅、按摩垫、颈肩按摩仪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从事碳素纤维、玻璃纤维及制品生产、加工、销售。

3.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吸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

合并成本为吸收合并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吸收合并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吸收合并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吸收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吸收合并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对于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吸收合并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吸收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吸收合并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 公允价值计量”。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亦选择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①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②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③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④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 ⑤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6.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

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一）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之外，或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票据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银行承兑汇票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商业承兑汇票	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

（十二）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之外，或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无风险组合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及账龄 1 年以上

（十三）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融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之外，或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应收账款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及账龄 1 年以上

（十四）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之外，或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垫款、关联往来。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项目	单项计提的判断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及账龄 1 年以上

（十五）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一般原则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

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六）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1）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之外，或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六）。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

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

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十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2	5.00	7.92-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00	11.88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

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车辆、土地使用权。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

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三、(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估计情况及摊销方法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不动产权证书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二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

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中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

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 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后续计量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二十八)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前述会计处理。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

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进行会计处理。单独售价，是指企业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的价格。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义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公司将产品运送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结转成本。

（三十一）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三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四）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

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见“附注三、（二十一）”和“附注三、（二十七）”。

（4）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

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十五）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 母公司；
2. 子公司；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9.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本公司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1.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2.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13. 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4.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5.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
16.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公司母公司监事；
17.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5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8.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1、12、16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9. 由上述第 11、12、16 和 18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十六）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2）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3）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三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A. 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第 17 号规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后续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而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除外)。

在首次执行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时，应当按照上述会计处理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解释第 17 号中的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B.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根据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划分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可比期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进行检查，相关项目已经按照解释 17 号披露。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解释第 18 号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A、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公司执行上述会计处理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0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总面积	0.9 元/平方米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2007706, 资格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公司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24 年适用小型微利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一）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77,224.17	304,796.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4,481.90	714,087.8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04,481.90	714,087.8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37,832.6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2,137,832.6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4,481.90	100.00			1,304,481.9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304,481.90	100.00			1,304,481.9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304,481.90	100.00			1,304,481.90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4,087.85	100.00			714,087.85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714,087.85	100.00			714,087.85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14,087.85	100.00			714,087.85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951,481.27	10,131,775.28
1 至 2 年	1,760.00	100,007.09
2 至 3 年	60,158.36	130,656.28
3 至 4 年	54,560.18	
小 计	14,067,959.81	10,362,438.65
减：坏账准备	763,966.92	542,720.73
合 计	13,303,992.89	9,819,717.9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14,149.63	99.62	710,156.74	5.07	13,303,992.89
其中：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14,014,149.63	99.62	710,156.74	5.07	13,303,992.89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810.18	0.38	53,810.18	100.00	
合计	14,067,959.81	100.00	763,966.92	5.43	13,303,992.89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62,438.65	100.00	542,720.73	5.24	9,819,717.92
其中：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10,362,438.65	100.00	542,720.73	5.24	9,819,717.92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362,438.65	100.00	542,720.73	5.24	9,819,717.92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奔雷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53,810.18	53,810.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951,481.27	697,574.07	5.00
1 至 2 年	1,760.00	176.00	10.00
2 至 3 年	60,158.36	12,031.67	20.00
3 至 4 年	750.00	375.00	50.00
合计	14,014,149.63	710,156.74	-

续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131,775.28	506,588.76	5.00
1 至 2 年	100,007.09	10,000.71	10.00
2 至 3 年	130,656.28	26,131.26	20.00
合计	10,362,438.65	542,720.7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53,810.18				53,810.18
组合计提	542,720.73	167,436.01				710,156.74
合计	542,720.73	221,246.19				763,966.9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纳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19,128.71	15.77	110,956.44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1,873,460.80	13.32	93,673.04
常州赛威朗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369,598.53	9.74	68,479.93
青岛华世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45,264.90	8.85	62,263.25
江苏中车云汇科技有限公司	1,072,500.00	7.62	53,625.00
合计	7,779,952.94	55.30	388,997.66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43,594.84	44.92	2,741,523.80	93.23
1-2 年	1,034,520.74	55.08	199,010.64	6.77
合计	1,878,115.58	100.00	2,940,534.4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泰州宇冠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3,077.54	93.34	1 年以内 718,556.80 元；1-2 年 1,034,520.74 元	结算期内
海安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3,596.13	3.92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江苏天宇石化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00.00	1.73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天津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41.91	1.01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合计		1,878,115.58	100.00	-	-

(五) 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9,272.97	111,271.93
合计	99,272.97	111,271.93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4,497.86	117,128.35
小 计	104,497.86	117,128.35
减：坏账准备	5,224.89	5,856.42
合 计	99,272.97	111,271.9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40,000.00	78,780.00
个人社保	64,497.86	38,348.35
合计	104,497.86	117,128.3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①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4,497.86	100.00	5,224.89	5.00	99,272.97
其中：组合 1	104,497.86	100.00	5,224.89	5.00	99,272.97
组合 2					
合计	104,497.86	100.00	5,224.89	5.00	99,272.97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17,128.35	100.00	5,856.42	5.00	111,271.93
其中：组合 1	117,128.35	100.00	5,856.42	5.00	111,271.93
组合 2					
合计	117,128.35	100.00	5,856.42	5.00	111,271.93

②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					--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497.86	5,224.89	99,272.97	5.00	---
组合 1:	104,497.86	5,224.89	99,272.97	5.00	
组合 2:					
小 计	104,497.86	5,224.89	99,272.97	5.00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1:					
组合 2:					
小 计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1:					
组合 2:					
小 计					---
合 计	104,497.86	5,224.89	99,272.97	5.00	--

③ 期初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第一阶段-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128.35	5,856.42	111,271.93	5.00	---
组合 1:	117,128.35	5,856.42	111,271.93	5.00	
组合 2:					
小 计	117,128.35	5,856.42	111,271.93	5.00	---
第二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1:					
组合 2:					
小 计					---
第三阶段-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 1:					
组合 2: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计提比例 (%)	计提依据
小 计					--
合 计	117,128.35	5,856.42	111,271.93	5.00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年1月1日 余额	5,856.42			5,856.42
2024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631.53			631.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 日余额	5,224.89			5,224.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个人社保	个人社保	51,837.86	1年以内	49.61	2,591.89
张中渝	备用金	40,000.00	1年以内	38.28	2,000.00
个人住房 公积金	个人住房公积金	12,660.00	1年以内	12.11	633.00
合计	-	104,497.86	-	100.00	5,224.89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5,683.21		1,285,683.21
库存商品	1,669,263.44	170,232.05	1,499,031.39
合计	2,954,946.65	170,232.05	2,784,714.60

续表 1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05,693.65		1,105,693.65
库存商品	1,688,286.60	150,061.49	1,538,225.11
合计	2,793,980.25	150,061.49	2,643,918.76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按性质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50,061.49	20,170.56				170,232.05

(七) 其他流动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企业所得税	161,586.46	127,142.61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4,086,654.12				-94,082.85						3,992,571.27	
合计	4,086,654.12				-94,082.85						3,992,571.27	

(九) 固定资产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914,244.43	21,558,936.1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914,244.43	21,558,936.13

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65,332.23	14,594,061.13	2,483,471.49	147,289.02	27,490,153.87
2. 本期增加金额		90,088.50	502,283.19	41,758.00	634,129.69
(1) 购置		90,088.50	502,283.19	41,758.00	634,129.6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745,663.72		745,663.72
(1) 处置或报废			745,663.72		745,663.72
4. 期末余额	10,265,332.23	14,684,149.63	2,240,090.96	189,047.02	27,378,619.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8,177.06	3,673,265.62	720,343.32	49,431.74	5,931,217.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077.01	1,187,326.76	259,816.35	42,314.73	1,820,534.85
(1) 计提	331,077.01	1,187,326.76	259,816.35	42,314.73	1,820,534.85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377.18		287,377.18
(1) 处置或报废			287,377.18		287,377.18
4. 期末余额	1,819,254.07	4,860,592.38	692,782.49	91,746.47	7,464,375.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446,078.16	9,823,557.25	1,547,308.47	97,300.55	19,914,244.43
2. 期初账面价值	8,777,155.17	10,920,795.51	1,763,128.17	97,857.28	21,558,936.13

(十)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332.17	580,099.11	654,431.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合同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 期末余额	74,332.17	580,099.11	654,431.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72.09	109,070.69	117,742.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66.44	68,886.72	83,753.16
(1) 计提	14,866.44	68,886.72	83,753.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 期末余额	23,538.53	177,957.41	201,495.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租赁变更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793.64	402,141.70	452,935.34
2. 期初账面价值	65,660.08	471,028.42	536,688.50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93,900.00	2,193,9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93,900.00	2,193,900.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3,789.23	93,789.23
2. 本期增加金额	48,814.27	48,814.27
(1) 计提	48,814.27	48,814.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 期末余额	142,603.50	142,603.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51,296.50	2,051,296.5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00,110.77	2,100,110.77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0,232.05	25,534.81	150,061.49	22,509.22
信用减值准备	769,191.81	115,378.77	548,577.15	82,286.57
租赁负债			147,241.92	22,086.29
合计	939,423.86	140,913.58	845,880.56	126,882.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08,530.56	61,279.58	536,688.50	80,503.28

（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0,265,332.23	8,446,078.16	抵押借款	见注 1

续表

项目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0,265,332.23	8,777,155.17	抵押借款	见注 1

注 1：本公司将产权证编号为“苏（2023）海安市不动产权第 0034121 号”厂房抵押给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塘支行，用于 1,000.00 万借款。

（十四）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五）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013,859.93	5,409,777.15
1 至 2 年	449,547.38	230,592.16
2 至 3 年	151,573.05	89,509.00
3 至 4 年	12,200.00	
合计	5,627,180.36	5,729,878.31

（十六）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86,457.77	804,837.19

（十七）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20,498.03	7,681,051.61	7,522,848.90	1,778,700.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1,399.35	381,399.35	
合计	1,620,498.03	8,062,450.96	7,904,248.25	1,778,700.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3,978.03	6,936,352.92	6,785,360.21	1,744,970.74
二、职工福利费	26,520.00	440,258.16	433,448.16	33,330.00
三、社会保险费		224,000.53	224,000.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321.96	207,321.96	
工伤保险费		16,678.57	16,678.5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75,240.00	75,2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00.00	4,800.00	400.00
合计	1,620,498.03	7,681,051.61	7,522,848.90	1,778,700.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9,839.68	369,839.68	
2、失业保险费		11,559.67	11,559.67	
合计		381,399.35	381,399.35	

（十八）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23,654.79	1,004,622.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106.71	43,932.57
教育费附加	18,064.02	26,359.5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042.68	17,573.03
房产税	9,986.17	9,986.1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408.06	1,408.06
印花税	3,645.48	4,027.89
个人所得税	14,852.00	30,332.36
合计	913,759.91	1,138,242.36

（十九）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9,779.49	17,515.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1,626.67	834,406.22
合计	561,406.16	851,921.38

2. 应付利息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778.66	6,665.1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000.83	10,850.00
合计	19,779.49	17,515.16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往来款	535,581.00	813,642.91
员工报销款	2,991.01	20,763.31
其他	3,054.66	
合计	541,626.67	834,406.22

（二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404.77	102,856.25

（二十一）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80,239.51	104,628.83

（二十二）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980,000.00	5,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	1,857,142.85
合计	7,980,000.00	6,857,142.85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奥迪车	44,404.77	147,241.92
小 计	44,404.77	147,241.9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404.77	102,856.25
合计		44,385.67

(二十四)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曹月明	9,500,000.00						9,500,000.00
肖如兰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004,886.91			1,004,886.91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7,230.06	79,207.33		836,437.39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73,730.65	4,976,102.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73,730.65	4,976,102.75
加：本期净利润	792,073.27	1,108,475.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207.33	110,847.5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86,596.59	5,973,730.65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2,304,837.06	30,860,917.30	48,406,486.43	36,217,191.04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制	40,029,087.07	29,038,565.18	40,037,201.90	28,241,350.38
其中：玻毡	33,446,512.89	24,337,571.36	34,736,035.69	25,023,136.18
碳毡	6,582,574.18	4,700,993.82	5,301,166.21	3,218,214.20
贸易	2,275,749.99	1,822,352.12	8,369,284.53	7,975,840.66
其中：玻毡	2,275,749.99	1,822,352.12	8,369,284.53	7,975,840.66
合计	42,304,837.06	30,860,917.30	48,406,486.43	36,217,191.04

（二十九）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62.10	81,236.09
教育费附加	22,957.25	48,741.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304.82	32,494.42
房产税	39,944.68	32,551.14
土地使用税	5,632.24	5,632.24
车船税	1,707.68	3,427.68
印花税	11,148.38	11,556.59
环境保护税		
合计	134,957.15	215,639.81

（三十）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3,987.62	1,697,347.04
差旅费	246,552.33	156,493.91
折旧	262,719.79	288,781.37
广告宣传费	461,279.72	155,271.70
保险费	53,475.54	49,368.32
车辆保养费	4,423.89	31,228.33
合计	2,522,438.89	2,378,490.67

（三十一）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0,857.21	1,877,046.62
办公费	255,110.05	475,955.14
差旅费	39,837.49	67,605.70
垃圾清理费	61,005.10	62,006.49
业务招待费	663,514.13	792,950.94
折旧	204,838.51	202,844.41
咨询服务费	369,375.30	425,452.08
租金	12,040.20	15,054.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	204,845.93	181,225.89
其他	130,954.96	77,001.90
合计	3,922,378.88	4,177,143.17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4,439.50	1,189,616.19
物料消耗	1,558,702.12	1,549,842.29
折旧/摊销	113,277.84	16,948.60
其他	132,092.18	241,997.95
合计	3,258,511.64	2,998,405.03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86,537.08	612,037.39
利息收入	3,234.64	13,708.39
手续费	5,990.98	5,958.78
汇兑损益	38.31	
合计	589,331.73	604,287.78

(三十四)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助	13,674.00	11,601.00
新三板挂牌补贴	500,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035.61	1,243.86
合计	516,709.61	12,844.86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082.85	-413,345.88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1,246.19	-120,616.0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31.53	57,852.87
合计	-220,614.66	-62,763.20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170.56	-38,962.82

(三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车辆	-237,047.60	-164,587.58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取得认证费		2.46	
专利补贴		22,000.00	
不予支付的应付款项	7,849.35		7,849.35
其他	0.83		0.83
合计	7,850.18	22,002.46	7,850.18

（四十）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500.00	13,000.00	5,500.00
补偿款	26,000.00	3,610.38	26,000.00
存货毁损损失	117,606.73		117,606.73
合计	149,106.73	16,610.38	149,106.73

（四十一）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020.79	39,216.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255.20	6,214.24
合计	27,765.59	45,430.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9,838.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991.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2,925.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2,954.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255.20
所得税费用	27,765.59

（四十二）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利息收入	3,234.64	13,708.39
收到政府补助	516,709.61	33,601.00
其他	0.83	
收到往来款	304,146.98	365,059.66
合计	824,092.06	412,369.0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支出	3,666,164.44	4,281,454.64
银行手续费	5,990.98	5,958.78
捐赠及赔偿支出	31,500.00	16,610.38
合计	3,703,655.42	4,304,023.8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支付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运输设备、生产设备、研发中心厂房建设支出	634,129.69	4,269,066.05
投资联营企业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支出		4,500,000.00
合计	634,129.69	8,769,066.05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票据保证金		558,682.00
收到往来款	1,449,518.13	379,577.75
合计	1,449,518.13	938,259.75

(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票据保证金		558,682.00
偿还往来款	1,727,580.04	
支付的车辆、土地租赁费	107,853.48	173,130.90
合计	1,835,433.52	731,812.90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856.25		44,404.77	102,856.25		44,404.77
长期借款	6,857,142.85	3,000,000.00		1,877,142.85		7,980,000.00
租赁负债	44,385.67		19.10		44,404.77	
合计	17,004,384.77	8,000,000.00	44,423.87	6,979,999.10	44,404.77	18,024,404.77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792,073.27	1,108,475.45
加：信用减值损失	220,614.66	62,763.20
资产减值损失	20,170.56	38,962.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3,157.67	1,770,261.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3,753.16	77,558.81
无形资产摊销	48,814.27	38,941.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047.60	164,587.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6,537.08	612,037.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082.85	413,345.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31.50	6,69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23.70	-483.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795.84	-148,172.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34,695.05	-2,877,476.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6,383.16	2,250,344.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888.19	3,517,844.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74,332.1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7,224.17	304,796.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4,796.66	975,004.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427.51	-670,207.6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7,224.17	304,796.66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7,224.17	304,796.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7,224.17	304,796.66
其中：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四）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付款额均已作为租赁负债计量，不存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租赁。2024 年度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人民币 107,853.48 元。

六、研发支出

（一）总支出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54,439.50	1,189,616.19
物料消耗	1,558,702.12	1,549,842.29
折旧/摊销	113,277.84	16,948.60
其他	132,092.18	241,997.95
合计	3,258,511.64	2,998,405.03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石墨及碳素制品	3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本期	期初/上期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248,915.27	8,573,712.7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9,501.42	2,556,466.76
非流动资产	9,554,950.41	4,611,276.73
资产合计	16,803,865.68	13,184,989.49
流动负债	3,495,294.79	-437,190.9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495,294.79	-437,190.9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308,570.89	13,622,180.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92,571.27	4,086,654.12
调整事项		
--商誉		

项目	期末/本期	期初/上期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992,571.27	4,086,654.1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960,939.46	
财务费用	710.86	-5,354.47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313,609.51	-1,377,819.6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3,609.51	-1,377,819.6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八、政府补助

（一）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516,709.61	12,844.86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22,002.46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516,709.61	34,847.32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

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先款后货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和行业进行管理。本公司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源于前五大客户的占比为 55.30%。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的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无母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曹月明。

(二)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一）。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曹月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95%股份
肖如兰	实际控制人之母，持有公司5%股份
泰州天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持股23%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社锋	董事
孙宇	董事
田粉红	董事
苏伟	董事
孙斌	监事会主席
弘程远	监事
吴洪	监事
刘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曹树荣	实际控制人之父
丁静	实际控制人配偶
丁庆林	实际控制人岳父
泰州市姜堰区白米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肖如兰控制的企业
泰州碳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持股8.50%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持股30%联营企业

（四）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2,152,276.02	3,500,000.00	否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181,002.39	3,200,000.00	否	

注：关联公司的采购销售业务，公司均按照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

2. 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曹月明、丁静	5,000,000.00	2024/8/26	2025/8/25	否

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借款条件	币种	期末贷款余额	保证期间	保证人	保证金额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保证	人民币	5,000,000.00	2024/8/26-2025/8/25	曹月明、丁静	5,000,000.00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公司占用关联方款项	本期拆入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本期拆出金额	期末公司占用关联方款项
曹月明	813,642.91	1,449,518.13	1,727,580.04		535,581.00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51,800.00	1,464,810.59

(五)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苏伟			15,400.00	770.00
应收账款	泰州碳宇碳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1,873,460.80	93,673.0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曹月明	535,581.00	813,642.91
其他应付款	曹树荣	536.00	19,145.31
其他应付款	孙宇	94.11	
合计		536,211.11	832,788.22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

(二) 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	-237,047.60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6,709.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438.69	
小计	138,223.3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6,911.1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1,312.1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7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4	0.07	0.07

江苏泽宇森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7,047.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6,709.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438.6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8,223.32
减：所得税影响数	6,91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1,312.1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